

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的硕士学位课程结构

张文静, 田雨普

(南京师范大学 体育科学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7)

摘要:对我国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的课程结构从开设课程的分类、比重、内容等方面进行分析。在与国外体育硕士生课程及国内人文社会科学专业课程比较的基础上,提出适合我国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特点的课程结构。

关键词:体育人文社会学; 硕士; 课程结构

中图分类号:G80-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6)01-0092-03

Master curriculum structure of sports humanistic sociology specialty

ZHANG Wen-jing, TIAN Yu-pu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7,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analyzed the curriculum structure of sports humanistic sociology specialty in terms of the classification, proportion and content of the curriculum established. On the basis of comparing foreign master sports curriculums and domestic curriculums of sports humanistic sociology specialty,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the curriculum structure that was adapted to the characteristics of sports humanistic sociology specialty in China.

Key words: sports humanistic sociology; master; curriculum structure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颁布和实施,一股新的全民健身热浪掀起,新的社会体育、体育文化等热点受到关注,体育的人文性、社会性愈加彰显,呼唤新学科的出现。1997年,国务院学位办公室调整学科目录,把体育学作为教育学门类下的一级学科,同时也指出了其下属的4个二级学科,体育人文社会学便是其中之一。

提高研究生的教育质量,抓好课程建设是基本前提,一个高质量的课程结构体系在课程教学中具有基础性和根本性的作用。本研究主要定位于我国现阶段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的课程结构。课程结构,一般而言是指所设科目及其比重。通过对课程结构的分析,可以看到我国培养的研究生在知识结构、科研能力、实践能力和基础理论等方面的基本情况,从中可以发现培养人才与社会现实需求之间的差距,不断探索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新思路、新方法。对我国体育研究生教育具有代表意义的2所体院、2所高师体育人文社会学硕士点的课程结构进行了研究,分析课程开设的分类、比重和内容3方面。

1 开设课程的分类

课程开设的分类,即开设了几类课程。从4个硕士点开设的课程来看,尽管在名称上有些差别,但可以把它分为学

位课程与非学位课程两大类。还有一种分类法,把课程分为三大类,即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其中前二部分即学位课程,选修课可称为非学位课程。对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课程开设的分类,认识是一致的,而且在我国其他专业的课程分类中,也是很统一的。

2 开设课程的比重

课程开设的比重,指开设几类课程的数量关系,通常用学时、学分来表示。由于学时跟学分成一定正比关系,因此本研究用学分的多少来比较课程开设的比重。表1对4院校硕士点的三大类课程的学分进行了比较。

表1 四院校体育人文社会学硕士学位
三类课程学分比较

学校	公共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选修课	总学分
北京体育大学	12	8	22	42
武汉体育学院	12	16	10	38
华南师范大学	7	17	10	34
华东师范大学	11	18	6	35

对公共必修课而言,这4个硕士点开设的学分都超过7

学分,最多达 12 学分。其中北京体育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和武汉体育学院的公共必修课学分都超过 11 学分,分别占整个课程结构的 29%、30% 和 32%,高于华南师范大学公共必修课 19% 的比重。

为了进行比较,我们查阅了国外体育学硕士专业和国内人文社会科学专业的课程开设情况。国外的体育学硕士专业课程,一般不开设公共必修课。国内人文社会科学专业公共课的开设情况,以南京大学为例,综合看来,学分主要在 7~9 分之间。比较而言,体育人文社会科学专业公共课学分在 7~9 分较为合理,这样有利于在几类课程之间保持一个合适的比例,华南师范大学开设的公共课学分较为合理,比较符合我国现阶段的实际发展需要。

在专业必修课这类课程中,北京体育大学与其他 3 单位的学分上差距有 8 分之多。北京体育大学的专业必修课学分占整个开设课程学分总数的 19%,小于其公共必修课比重,而武汉体育学院、华南师范大学和华东师范大学的专业必修课分别占总学分 42%、47% 和 49%。

专业必修课又可分为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通过与国外体育硕士专业和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进行了比较。据谭政典先生对中、日、美三国体育学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的比较研究,美国专业基础课的比重较高,达到 60%,专业课比例也高于其选修课的比例。美国体育硕士生培养以“宽口径厚基础”为取向,重视基础理论知识的学习,通过宽厚基础理论知识的学习,为将来深入的学习和研究奠定基础。日本体育硕士研究生的培养则偏重于专业课,其专业课开设门类多,专业教育性质较强。美、日两国的共同特点是专业必修课比重大,为我国培养体育硕士研究生提供一定的参考。据对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科课程的研究,其专业基础课一般不超过 10 学分,通常为 3~7 学分,而专业课则大约在 9~12 学分。由此看来,4 个硕士点开设的专业必修课,除北京体育大学略显少些外,其他院校与南京大学学分数较为一致。如果说硕士阶段主要是奠定学生良好专业基础,为将来的博士学习和专业研究做准备的话,国外专业必修课的设置为我们培养不同目标、不同去向的研究生提供了参考。

对于选修课而言,北京体育大学的学分为 22 分,明显高于其他 3 单位,占其总学分的 52%,武汉体育学院、华南师范大学的选修课分别占课程总学分的 26%、28%,华东师范大学则占 16%。调查发现,4 所院校开设的选修课数目都相对较多,武汉体育学院开设了 26 门可供选择的课程,华东师范大学也开设了 3 个板块选修课,共有 20 多门课。与国外的体育学专业和国内的人文社会学专业选修课相比,课程开设门类多是共同特点,但选修课的学分数也有一定的要求。我们认为选修课学分比重大约占总学分的 25%~30% 较为合理,华东师范大学略显少些。

3 开设课程的内容

3.1 公共必修课

外语和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是公共必修课必须开设的内

容,这同时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规定要开设的内容。外语课的开设主要包括基础外语,有条件的学校已开设了专业外语课,基础外语课开设时间长短不一,有的开设一学期,有的开设一学年,学分分别为 4~8 学分。据调查,基础外语学时数比重太大,外语课花费学生相当的精力,给研究生带来了很大的压力,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其他课程的安排,也减少了学生实际应用外语知识进行专业学习和研究的时间,至于效果能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的比较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这一要求还很难肯定。几乎所有的导师对现行硕士研究生英语学位课程考试表示忧虑并指出,如此众多的考试,使硕士研究生陷入英语应试学习的泥潭,学生占用过多的时间去对付英语考试,冲击了专业学习,其科研和论文很难有所创新和提高。目前,就硕士研究生英语课程设置而言,仍存在一些问题,即语言基础训练比重大,运用能力训练少;与研究生阶段英语具体要求有一定的差距;不适合学习者实际水平。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主要包括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列原著选读和自然辩证法。前两门课程对于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很有必要,但与以前学的相关知识应有所提升和侧重。自然辩证法这一课程的开设,需突出研究生研究性的特点,注重思维方法的训练,提高理论思维水平。在保证基本教学内容和质量的基础上,任课教师可灵活安排讲座、课堂讨论等,切忌生搬教条,空喊口号式的灌输式教学,否则内容枯燥、无价值,学生也讨厌上这样的课。

此外,华东师范大学体育人文社会学还开设了计算机应用课程,但也有一些学校把它放在选修课中。总的来看,我国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英语课 8 学分过重,4 学分较为合适,且课程内容和难度需要进一步改革;马克思主义课程应凸显其课程意义,着眼于课程对学生的实际作用。

3.2 专业必修课

长期以来,我国体育学硕士研究生课程中存在一些问题,比如课程设置不规范,同一学科甚至同一专业课程设置相差甚远;因人开课;专业基础课按二级学科口径设置,致使研究生知识面窄;课程体系封闭性,缺乏共融性等。

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应坚持“宽口径,厚基础”原则,专业基础课通常在一级学科范围设置,课程具有一定的基础性、普适性和宽广度,为二级学科的专门化发展提供坚实平台。专业课则在二级学科范围内设置,课程应使研究生在本专业内拓宽基础理论,学习和掌握专业系统知识。根据这个原则,我们来审视和分析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硕士点的选修课开设情况,以武汉体育学院和华东师范大学为例,武汉体育学院专业基础课:体育学概论、现代教育学概论、体育管理学概论、体育教学论、教育哲学、体育社会学、体育心理学、体育史学专题、体育信息理论、体育经济学(8 学分);专业课:研究方向的专题研究(8 学分)。华东师范大学专业基础课:体育课程与教学论、教育心理学、体育研究方法、体育人文学术前沿(12 学分);基础教育体育课程的改革与实践、体育哲学、体育运动心理学研究进展、体育社会学、体育产业与管理(6 学分)。

同一专业 2 校的专业必修课开设很不相同,也与上述一般规律存在一定差距。学位专业基础课是真正的核心基础,是学科的精髓,其内容应该是本学科最精辟、最主要的部分,同时学位基础课程的设置要表现高标准和高要求,教学内容既要强调基础内容,又要关照现代知识。通过对专家的访谈,认为把《体育学》、《体育原理》、《体育概论》、《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等课程作为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基础课较为合理。

就专业课而言,课程应精选内容,侧重二级学科基础知识的学习。对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而言,《社会学》、《文化学》、《体育社会学》等课程作为专业课较为恰当。

硕士研究生课程开设,还要体现课程层次性差异。随着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预计到 2005 年,研究生的人数将达到 120 万人。本科阶段教育基本上已从精英教育过渡到大众化教育,强调以基础教育为主,目标定位在“引论级”;研究生教育目标定位在“专业级”,突出专业性和研究性。研究生与本科生拉开档次,不仅是内容在横向做平面式的扩展,同时还要凸显研究生教育在课程内容上的要求和特色,其中研究生的研究意识和研究能力是一个主要方面。因此,在设置体育人文社会学硕士研究生课程时,要充分考虑这一特点,开设基础科研方法的课程,并辅以统计类课程,加强学生科研素质和能力的培养。

3.3 选修课

选修课程的开设,其目的是供研究生进一步拓宽专业基础理论、扩大知识面及培养相应的能力。我国体育学硕士专业以前存在着选修课数目较少,学科范围窄,但从本次调查的 4 个硕士点校开设的选修课来看,课程涉及到教育学、伦理学、美学、管理学、心理学、历史学、文化学等多个领域,其中体育学科的交叉课程也较多。武汉体育学院开设的选修课有体育统计学、高等数学、体育伦理学、体育美学、群众体育学、组织行为学、现代经济学理论、体育经营管理学、公共关系学、计算机语言、体育科研方法专题、体育管理学、管理心理学、社会心理学、中国文化史、中国思想史、形式逻辑学、考古学概论、社会调查原理方法。华东师范大学也开设 20 余门选修课,体育课程与教学板块有基础教育新体育课程教学法、健康教育专题等;体育人文社科板块有体育史、体育伦理学、体育社会学、奥运文化学等;体育心理板块有体育锻炼与心理健康、体育社会心理学、心理学史等。课程开设在广度上有所扩展。

国内外选修课发展有一个共同趋势,即开设课程门数多、涉及范围广。在关注开设课程数量和广度的同时,对其水平也要关照,做到课程“宽广度”与“纵深度”相结合。选修课的开设可以考虑学科特色、教师特点和前沿领域。

多学科综合培养已成为培养硕士生的国际趋势,这是学科本身发展的需要,同时也是社会发展的需要;实施多学科培养为研究生在社会需求和个人兴趣与所学专业之间建立了一座桥梁,同时也为研究生进行研究提供必要背景。对单科体育院校而言,由于学科的单一性,缺少综合性大学多学

科学术背景,选修课开设受到一定的限制。因此,专业的体育院校可通过跨校选课、“学分互换”等形式保证选修课的数量和水平;综合性大学更要发挥自身多学科优势,让学生进行跨学科、跨院系选课,促进多学科之间交流。

4 结论与建议

(1) 规范的课程体系。体育人文社会学作为一个体育学硕士生培养的二级学科,担负着培养特定规格人才的重任,它有必要通过相对规范的、统一的课程体系来保证培养人才的合理素质结构。

(2) 课程分类与比例。就课程开设的分类而言,可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及选修课。就课程开设的比重而言,我们认为公共课 7~9 学分较为合适,外语课应调至 4 学分,同时内容和难度要适应研究生水平和实际需要,华南师范大学开设的学分数较为合理。专业基础课及专业课以其特有的地位,应该占有较大的比重,分别占 8~10 学分,那种忽视专业基础课比重的做法对培养人才是不利的。选修课对于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开拓学生的视野、了解学科前沿知识起到重要作用,也应在 6~8 学分。

(3) 课程内容的选定。就课程设置内容而言,专业基础课应开设《体育学》、《体育原理》、《体育概论》和《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等课程;专业课开设《社会学》、《文化学》和《体育社会学》等课程。选修课的开设既要有广度又要有深度,可开设以下几方面的课程:1) 其他学科课程,如武汉体育学院的《中国文化史》、《中国思想史》及《形式逻辑学》等;2) 体育交叉类课程,如《体育伦理学》等;3) 学科前沿课程,如《体育社会学前沿问题》等。

(4) 共性课程与个性课程。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的课程开设,需依照一定的培养目标。培养目标不同,将导致人才培养的侧重点不同,于是课程设置上也体现出个性与共性的差异。

参考文献:

- [1] 杨启亮. 课程与教学论学位点建设中的学科教学论[J].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2002(5): 18~21.
- [2] 杨启亮. 反思与重构—学科教学论改造[J]. 高等教育研究, 2000(5): 65~68.
- [3] 邓 杉, 赵 苗, 杜 嘉. 优化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和课程设置的标准[J]. 交通高教研究, 2001(3): 96~98.
- [4] 李仁发. 课程教学质量是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基本保证[J]. 计算机教育, 2004(1): 13~14.
- [5] 谭政典, 周兰君. 中美日体育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的比较研究[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03, 20(4): 18~20.
- [6] 顾幸生, 马桂敏. 按一级学科设置硕士研究生课程的探讨[J]. 中国高教研究, 2004(8): 35~37.